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大嶼山南部(包括東涌道)的交通及運輸安排

目的

運輸署已檢討經改善的東涌道和大嶼山南部(嶼南)的交通及運輸安排，本文件闡述檢討結果。

背景

2. 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的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我們向委員闡述東涌道改善工程完成後建議的嶼南交通及運輸安排(立法會 CB(1)1125/07-08(05)號文件)。委員要求當局在建議的交通及運輸安排實施後進行檢討，並匯報檢討結果。

經改善的東涌道全線通車後的交通及運輸安排

3. 考慮到嶼南自然保育和可持續康樂發展的規劃原則，以及相關各方的意見，當局在二零零九年二月經改善的東涌道全線通車時，實施了下列交通及運輸安排：

- (a) 嶼南所有道路和石門甲以南一段東涌道繼續劃為封閉道路。進入東涌道和嶼南道路的機動車輛必須領取大嶼山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通行證)；

- (b) 石門甲至嶼南道一段東涌道繼續劃為禁區：
- 重逾5.5公噸的貨車全日24小時不得進入，持有運輸署所發許可證的車輛除外；以及
 - 所有機動車輛每日上午8時至下午6時不得進入，專營巴士、大嶼山的士和持有運輸署所發許可證的車輛除外；
- (c) 維持嶼南現行陸路公共運輸安排（包括專營巴士和大嶼山的士的安排）；
- (d) 嶼南居民和商戶若提供地址證明，可獲發通行證和東涌道禁區許可證¹（禁區證），持證的機動車輛可24小時使用東涌道；以及
- (e) 容許每日30部或以下旅遊巴士經東涌道進出嶼南。

檢討及結果

東涌道改善後的道路情況和交通流量

4. 經改善的東涌道分兩期通車²。東涌道原為3.5米寬的單線雙程行車道，擴闊後成為7.3米寬供雙程行車的雙線行車道，並設有行人路。

5. 東涌道改善後的整體交通情況理想，全線通車後12個月期間的繁忙時間交通暢順（見於附件）。東涌道自全線通車以來，曾經發生兩宗交通意外，肇因均為車輛失控。

¹ 原則上，嶼南每個住所或商店會獲發通行證和禁區證各一張。

² 北段（伯公坳至石門甲路段）在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通車，南段（伯公坳至嶼南道路段）在二零零九年二月六日通車。

首宗意外的司機和乘客重傷，第二宗的司機輕傷。

東涌道改善後的車速限制

6. 自從第一期改善工程(即東涌道(北段))於二零零八年三月通車後，離島區議會和當地居民一直要求把車速限制由每小時 30 公里放寬至 50 公里。為此，我們檢討了東涌道南北兩段的車速限制。根據檢討結果，我們建議把東涌道的車速限制提高至每小時 50 公里。經知會離島區議會後，我們分別在二零零九年四月九日及七月十七日提高了經改善的東涌道的北段及南段的車速限制。

在經改善的東涌道騎單車

7. 東涌道是唯一貫通南北大嶼山的車輛通道。改善工程完成後，東涌道的道路情況大為改善。因此，我們沿用以往安排，容許公眾人士在該道路騎單車。經改善的東涌道自南北兩段通車以來，不曾發生涉及單車的交通事故。

東涌道舊有路段的用途

8. 經改善的東涌道全線通車後，兩舊有路段³(大東山配水庫至伯公坳路段，以及伯公坳至嶼南道路段)已失去貫通南北大嶼山的功用，但會留作公用設施道路，供水務署、漁農自然護理署和公用事業公司使用，以及在東涌道因事故暫時封閉時充當改道路線。為確保相關路段發揮上述功用，兩舊有路段會劃為禁區。如有需要安排機動車輛進出禁區(例如進行公用設施和斜坡維修工程)，會獲運輸署發給禁區證。

³ 相關路段現為路政署工地。

大嶼山居民和商戶的機動車輛 24 小時使用東涌道

9. 嶼南住戶和商戶持有通行證的機動車輛，以往只可在下午 6 時至翌日上午 8 時(並非禁止駛入時間)使用東涌道。經改善的東涌道自全線通車後，居民和商戶獲發禁區證，可以 24 小時使用東涌道。區內人士歡迎這項措施。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底，運輸署已簽發約 2,400 張禁區證。

經改善的東涌道取消禁區

10. 東涌道既是封閉道路，又是禁區，經東涌道前往嶼南的機動車輛須同時領取通行證和禁區證。我們收到區內人士的意見，指雙重許可證制度冗贅，尤其是他們現時已經可以 24 小時使用東涌道。鑑於道路容車量和安全情況均已改善，加上只採用封閉道路這交通管理措施也相當有效，為避免與舊有路段的擬設的禁區有所混淆，我們建議取消東涌道現有禁區，機動車輛只需持有通行證便可進出東涌道和嶼南。

旅遊巴士進出嶼南的安排

11. 經改善的東涌道全線通車後，運輸署准許每日最多 30 輛旅遊巴士⁴經東涌道前往嶼南。我們已設立先到先得的申請及配額制度，透過傳真專線運作。所有傳真至運輸署的申請會自動印上日期和時間，以確保制度公正。為使許可證申請制度更透明，運輸署每日會把已申請在一段指定期間前往嶼南之旅遊巴士的批核情況(包括申請已收到、正在處理、已批核或已拒絕)上載該署網站，供公眾查

⁴ 每日最多 30 輛旅遊巴士的配額原則上分為兩組，一組 15 輛接載本地旅客，另一組 15 輛接載外國和內地遊客。為盡用每日 30 輛的配額，截止申請後如其中一組出現超額申請，運輸署會靈活編配，把另一組的剩餘配額撥給該組。

閱。申請制度一直運作暢順，至今不曾接獲業界就該制度提出重大意見。

12. 經改善的東涌道全線通車後 12 個月期間，運輸署每日平均批出的旅遊巴士配額，在星期日及公眾假期為 11 輛，而平日為 5 輛。獲批申請中，65% 旅遊巴士接載本地旅行團。

13. 鑑於現時每日 30 輛旅遊巴士的配額足以應付嶼南旅行團的需求，我們建議現行安排維持不變，即容許每日最多 30 輛旅遊巴士經東涌道進出嶼南。

公共運輸服務

14. 經改善的東涌道全線通車以來，嶼南的專營巴士和大嶼山的士服務一直運作暢順。由於東涌道改善後交通更加暢通，專營巴士和的士服務的運作效率得以提高。因此，我們會維持嶼南的陸路公共運輸安排（包括專營巴士和大嶼山的士的安排），並繼續鼓勵市民乘搭專營巴士和大嶼山的士進出嶼南。相關巴士和的士營辦商會在假日加強服務及實施特別安排，以應付居民和旅客急增的交通需求。

檢討結果摘要

15. 總括而言，我們建議維持以下交通管理和公共運輸安排：

- (a) 嶼南道路和經改善的東涌道繼續劃為封閉道路；
- (b) 東涌道的車速限制維持每小時 50 公里；
- (c) 維持現行的陸路公共運輸安排（包括專營巴士和大嶼山的士服務的安排）；

- (d) 繼續容許每日最多 30 輛旅遊巴士經東涌道進出嶼南；以及
- (e) 繼續容許公眾在東涌道騎單車。

16. 另外，我們建議實施以下新安排：

- (a) 取消東涌道現有禁區；以及
- (b) 東涌道的舊有路段在緊急情況下用作改道路線，並會劃為禁區。

諮詢

17. 我們曾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就檢討結果和建議諮詢相關各方，包括離島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運輸業、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香港旅遊業議會，以及環保團體。主要的回應意見扼述如下：

- (a) 對於東涌道和嶼南道路繼續劃為封閉道路以及取消東涌道禁區的建議，他們表示支持或沒有異議。至於離島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要求向封閉道路以外傳統鄉村居民的車輛簽發通行證，運輸署同意會因應真正需要靈活處理，例如在嶼南各鄉事委員會舉辦活動期間，運輸署會向相關車輛簽發臨時通行證，令車輛可進出封閉道路；
- (b) 對於維持大嶼山現行公共運輸安排(包括的士和專營巴士的安排)，他們沒有意見。至於維持旅遊巴士現行的進出安排，他們大都沒有意見。新大嶼山巴士(1973)有限公司強烈反對進一步放寬現時每日容許30輛旅遊巴士進出的安排，而旅發局認為大嶼山旅遊巴士不應受“配額”制度所限。

一個環保團體認為，旅遊巴士進出大嶼山，不應對環境造成不良影響；以及

- (c) 對於容許公眾在經改善的東涌道騎單車，他們大致上沒有強烈異議，但離島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有鑑於騎單車人士可用東涌道南段舊有路段，故提議禁止在經改善的東涌道南段騎單車。不過，由於現階段沒有充分理據禁止公眾在經改善的東涌道南段騎單車，我們會繼續監察道路安全情況，並在有需要時會檢討容許騎單車的安排。

實施

18. 鑑於相關各方普遍贊成檢討結果，我們計劃實施以下兩項新安排：

- (a) 由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起，取消東涌道的禁區；以及
- (b) 視乎路政署工程的竣工日期，約於二零一零年年中把東涌道兩舊有路段劃為禁區。

意見徵詢

19. 請委員留意經改善的東涌道和嶼南的交通及運輸安排檢討結果。

運輸署

二零一零年四月

東涌道全線通車後的行車量／容車量比例

	2009 年 3 月	2009 年 5 月	2009 年 7 月	2009 年 8 月	2009 年 11 月	2009 年 12 月	2010 年 1 月
平日	0.26	0.26	0.26	0.27	0.29	0.26	0.26
周末	0.23	0.24	0.26	0.32	0.27	0.24	0.26

註： 以上數字為監察日錄得的最高行車量／容車量比例。